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董事会工报告

2021 年,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天精装")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年经营情况回顾

2021 年,在国家政策方面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房企融资 "三道红线"、房贷管理"两道红线"、各地区精准调控等政策持续落地实施发酵 的情况下,公司项住压力,实现业务正常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 2,567,491,364.1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0.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108,392,858.1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2.60%。具体财务数据见 2021 年度报告正文之"第十节 财务报告"。

二、2021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公司董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等法 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依法履行董事会职责,规范运作,勤勉尽责地推动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定要求。每一次会议的议题、议程、会议的召集、决议的形成都能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进行。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审议事项
----	------	------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4/26	1)《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薪酬情况及2021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度公司与参股公司进行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0)《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1)《关于公司2020年度应收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款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1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关于2021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14)《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二次会议	2021/6/8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6/18	1)《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6)《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7)《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四次会议	2021/8/24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五次会议	2021/9/22	1)《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的议案》2)《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六次会议	2021/10/16	1)《关于调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3)《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的议案》 4)《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 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七次会议	2021/10/25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 八次会议	2021/11/9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1年度,公司董事会共筹备召开了 3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职责,认真落实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事项
2020年年度 股东大会	2021/5/20	1)《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薪酬情况及2021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2021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1年第一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1/6/30	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4)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6)《关于制定<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7)《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9)《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1)《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2021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大会	2021/10/13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发挥职能,向董事会提供专业意见或根据董事会授权就专业事项进行决策,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有关规定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并在年报审计期间就年报审计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对季报、半年报进行了审阅,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提出很多建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履行相关职责,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严格按照独立董事相关制度规定,履行义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公司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对 2021 年公司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五) 信息披露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认真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性,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2022年董事会工作重点

- 1、战略引领经营策略,确保年度各项任务目标落实。董事会将团结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积极研判宏观形势,及时调整经营策略,坚持以稳为基调,推动公司的经营发展,确保经营指标平稳健康;强化成本费用管理,提升经营质量;高度重视市场波动和重点业务风险排查,确保整体风险可控。
- 2、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同时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与独立董事的作用,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
- 3、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 文件的要求,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 关,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 业形象。
- 4、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